附件1：

新落地视听企业2021年

房租补贴申报办事指南

一、政策依据

《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视听产业政策》中第一条鼓励企业落地中“新落地企业满足区域经济贡献100万元及以上，且地均经济贡献2000元/平米及以上的，按照实际租金的50%给予补贴，补贴单价最高为1.5元/天/平米。”

二、申报事项

新落地视听企业房租补贴

三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申报主体具有独立法人资格、实行独立核算，在经开区依法注册、纳税、入统的企业或机构，且设立或迁入时间应在2020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内；

（二）申报主体应为从事视听产业领域核心元器件及设备研发生产、内容制播、网络传输、终端呈现、服务应用等环节的企业或机构；

（三）企业租赁房屋所在地应在经开区，且主要用途为办公研发或生产加工及产品、技术展示。

四、支持内容及标准

对新落地企业年度纳税100万元及以上，且地均税收贡献达2000元/平米及以上，按照企业2021年度实际租金的50%给予补贴，补贴单价最高为1.5元/天/平米。

五、申报材料及要求

（一）申报材料

1.新落地视听企业房租补贴申报表，在线填写；

2.企业营业执照，选取电子证照；

3.承诺书，下载模板，签字、加盖公章，彩色扫描上传；

4.银行账户信息，下载模板填写，加盖公章，彩色扫描上传；

5.企业税收完税证明（入（退）库日期为2021年1月到2021年12月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完税证明》），原件彩色扫描上传；

6.包含2021年的房屋租赁合同协议书，原件彩色扫描上传；

7.不动产产权证明，原件彩色扫描上传；

8.2021年房屋租赁发票，原件彩色扫描上传。

（二）打印纸质材料要求

收到打印纸质材料短信通知后，在3个工作日内从平台下载带水印全套申报材料进行打印，一式一份有序装订（整本首页、骑缝盖章），其中银行账户信息无需装订，加盖公章，一并递交至受理窗口。

六、办理程序

（一）**网上申报**：通过经开区官网政策兑现模块进入政策兑现综合服务平台，或使用360浏览器的极速模式登录网址：zcdx.kfqgw.beijing.gov.cn，注册登录后进行项目申报。如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申请的，视为自动放弃。

（二）**初审**：经开区政务服务中心对申报主体提交的材料进行完整性审查，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要求的，告知申报主体补齐补正。

（三）**审核**：经开区宣传文化部对申请材料进行实质审核。

（四）**专家评审：**经开区宣传文化部组织专家线下对申请材料进行评审，评审后将结果上传到系统。

（五）**线下受理**：申报主体在规定期间内从平台下载带水印的申报材料进行打印，并前往政务服务大厅“政策申报”窗口提交材料，工作人员核验，与网上提交材料一致的，予以收件；不符合的，当场告知补正要求。

（六）**确定扶持结果**：经开区宣传文化部对审核通过的申报主体拟定兑现扶持奖励金额。

（七）**公示**：经开区政务服务中心对审核通过的申报主体进行公示。

（八）**资金拨付**：经公示无异议的，经开区财政审计局完成资金拨付工作。

七、主责部门

经开区宣传文化部

八、受理窗口

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亦城国际中心2层政务服务大厅“政策申报”窗口

九、申报时间

2022年6月16日至2022年6月30日

十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申报咨询：经开区政务服务中心行政服务厅“政策申报”窗口，联系电话：010-67857687；010-67857878转4；010-67857637，工作日上午9:00—12:00，下午1:30—5:00。

政策解读：经开区宣传文化部，联系人：解隽雨，联系电话：010-67857362，工作日上午9:00—12:00，下午2:00—6:00。

技术支持联系电话：010-67857638或使用平台右侧浮窗的智能客服，电话联系的时间为工作日上午9:00—12:00，下午2:00—6:00。

十一、收费标准

不收费

十二、特别说明

对于同一项目、同一事项，同时符合本政策规定的支持条件及经开区其他专项支持政策，或已执行开发区入区协议相关政策的，按照从高从优不重复的原则申请支持。企业获得支持资金总额不超过其区域经济贡献的50%。